

昆明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文件

关于返还工程建设项目农民工工资担保保证金的 公示

2024 年第 39 期

根据《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规定》（人社部发〔2021〕65号）第二十二條规定，现对申请返还农民工工资担保保证金的工程建设项目予以公示。

一、公示项目

（一）昆明市巫家坝片区棚户区改造向化村安置项目（一标段）项目，建设单位：中交云南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，施工总承包单位：中交建筑集团有限公司，劳务（专业）分包单位：扬州市鑫亿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、浙江威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、江苏省华海消防工程安装有限公司、云南太素建设有限公司、云南林青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，工程建设项目地址：昆明市官渡区巫家坝向化村。

(二) 昆明市巫家坝片区棚户区改造向化村安置项目(二标段)项目, 建设单位: 中交云南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, 施工总承包单位: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, 劳务(专业)分包单位: 云南昭富建筑劳务有限公司、云南仟禄嘉禾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、云南新劲宏铝塑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、巨舟建设有限公司, 工程建设项目地址: 昆明市官渡区巫家坝向化村。

二、公示时间

自 2024 年 7 月 2 日起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止(公示期为 30 日)。

三、公示内容

本期公示的工程建设项目已竣工(完工), 目前未发现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, 为加强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管理工作的社会监督, 公示期内如发现公示的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单位和劳务(专业)分包单位等存在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的, 请通过来信、来电、来访等方式, 向昆明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反映, 反映问题应实事求是, 客观公正, 并提供相应拖欠农民工工资的证据、证明和相关联系方式等。我们将严格遵守工作纪律, 履行保密义务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地址: 昆明市呈贡区市级行政中心 8 号楼 318 室。

电话: 0871—63350611, 邮编: 650500。

公示期满后，如无相关举报投诉的，将按规定返还农民工工资担保保证金。

